

特 急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防御 强对流天气的通告

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省有关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受冷空气影响，3月5日夜间-6日，粤北市县有大雨局部暴雨，珠江三角洲和粤东市县有中雷雨局部暴雨，粤西市县有（雷）阵雨局部大雨；部分市县伴有雷电，局地有短时强降水和6级~8级短时大风。

我省将逐渐进入雨季和强对流天气高发期，需注意防御雷击、短时大风和强降水及其衍生灾害。现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：

（一）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始终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，加强值班值守和会商研判，扎实做好各项防范应对工作，全力以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为全国“两会”顺利召开提供安全保障。

（二）各地、各有关部门要做好降雨引发的地质灾害等次生灾害防御工作。

（三）住建部门要加强施工安全管理。强降雨影响期间，深

基坑、地下管网等在建工程要做好防范措施。雷雨大风期间，塔吊、龙门吊、脚手架一律停止作业，并划定危险区域，防止人员滞留。

（四）交通运输、公安、海事、教育等部门要针对雨雾天气，加强陆上、水上交通安全管控，强化大客车、危险化学品车、校车等重点车辆以及琼州海峡等重点航线的安全管理。

（五）旅游景区、漂流娱乐设施、非开放的自然保护区、林场、公园等要落实安全管控措施，防止强对流天气导致游客遇险。

（六）危险化学品企业要严格落实防风防雷措施，严密安全管控，及时转移遇湿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。

（七）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要充分利用降雨时机，做好水库蓄水保水工作。

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如遇突发情况应快速有效处置，并及时报告省应急管理厅（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：020-83137111，传真：020-83137222）。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

2021年3月4日